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一）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环卫保洁及垃圾收转运处理费用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23.12107	223.12107	1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23.12107	223.12107	10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及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保障2024年彭阳县城环卫保洁运输及城乡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处置市场化运行服务采购，维护乡村环境卫生整洁度，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12个乡镇垃圾收转运	12个	12个	10	10	
		质量指标	垃圾清理率	100%	100%	8	8	
			公厕保洁工作完成率	及时	100%	7	7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内容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彭阳县城环卫保洁运输及城乡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处置市场化运行服务采购成本	223.12107 万元	223.1210 7万元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100%	100%	10	8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县城区环境卫生水平	长期	97%	10	8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环境白色垃圾污染	长期	95%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县城环境卫生	持续	97%	5	7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8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二）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彭阳县平安路以西片区老旧供热管网改造工程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822.7	10	82.27%	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	822.7	10	82.27%	8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及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铺设西热源厂至苏州公馆DN400一级供热管网2412m，采用顶管过路；铺设党校换热站至老年养护院DN200二级供热管道870m；改造DN250-DN800一级供热管网390m；新建苏州公馆换热站1座255m <sup>2</sup> ，安装2套换热机组及水处理设备，其中高区机组3.5MW、低区机组2.5MW；安装武装部换热站8MW换热机组1套等		铺设西热源厂至苏州公馆DN400一级供热管网2488m，采用顶管过路；铺设党校换热站至老年养护院DN200二级供热管道957.8m；改造DN250-DN800一级供热管网390m；新建苏州公馆换热站1座255m <sup>2</sup> ，安装2套换热机组及水处理设备，其中高区机组3.5MW、低区机组2.5MW；安装武装部换热站8MW换热机组1套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新建一级管网，新建二级管网，换热站，水利改造	2412米，870米，1座，390米	2412米，870米，1座，390米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竣工验收100%合格	竣工验收100%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竣工时间	2024年11月30日前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工程费用	项目批复费用内	95%	15	1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当年新增供热面积	≥9万平方米	95%	5	4	
			社会效益指标	招商引资环境	持续促进	98%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环保意识	提高	95%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网最大供热能力	≥35万平方米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8%	95%	10	9		
总分					100	91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三）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城乡卫生保洁及垃圾收转运处理有关费用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0	200	10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及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负责清扫保洁区域内桥梁、道路、人行道、非机动车道、绿化带、背街小巷、公园广场、农贸市场及茹河生态园的清扫保洁。硬化路面及人行道进行人工或机械清扫，其余地方垃圾 人工捡拾、运输、填埋。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理。			已完成清扫保洁区域内桥梁、道路、人行道、非机动车道、绿化带、背街小巷、公园广场、农贸市场及茹河生态园的清扫保洁。硬化路面及人行道进行人工或机械清扫，其余地方垃圾 人工捡拾、运输、填埋。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12个乡镇垃圾收转运	12个	12个	10	10	
		质量指标	垃圾清理率	100%	100%	8	8	
			公厕保洁工作完成率	及时	100%	7	7	
		时效指标	垃圾清运及时（日清理）	及时	100%	8	8	
			垃圾清扫及时率	100%	100%	7	7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城乡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处置市场化运行服务合同执行	按实际产生付费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100%	100%	10	8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县城区环境卫生水平	长期	97%	10	8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环境白色垃圾污染	长期	95%	5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县城环境卫生	持续	97%	5	4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4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四）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房博会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12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2	12	10	100%	1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及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房博会项目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参加房源数量	达标	100%	15	15	
		质量指标	举办房博会是否符合规定	符合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依据项目进度及时支付	及时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房博会项目资金	12万元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增大资金使用效率	增加	97%	5	4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消费，提升经济水平	提高	95%	5	4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保意识	提升	95%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消费	促进	98%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提升	98%	10	9	
总分					100	95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五）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彭阳县孟塬乡卫生院锅炉及供暖管道改造工程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	50	10	100%	10	
		地方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标准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管理情况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到位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孟塬乡卫生院锅炉及供暖管道进行改造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涉及项目个数	数量	1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合格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依据项目进度及时支付	及时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孟塬乡卫生院锅炉及供暖管道改造提升项目缺口资金	50万元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率达到最大，提升经济效益	有所提升	97%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孟塬乡居民生活条件	提升	97%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提升生态环境意识	有效改善环境质量	98%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民生	98%	98%	5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8%	≥95%	10	9	
总分					100	96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六）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彭阳县保障性租赁住房（王洼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安置区）建设（采购）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60	1760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760	1760	10	100%	10		
		地方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标准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管理情况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到位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彭阳县保障性租赁住房（王洼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安置区）建设（采购）项目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性租赁住房数量达标	达标	100%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合格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依据项目进度及时支付	及时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彭阳县保障性租赁住房（王洼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安置区）建设（采购）项目	1760万元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率达到最大，提升经济效益	有所提升	97%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民生，提高政府公信力	提高	97%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提升生态环境意识	有效改善环境质量	98%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符合保障性住房发展目标	符合	98%	5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8%	≥95%	10	9		
总分					100	96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七）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彭阳县农村生活污水改造提升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	280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80	280		10	100%	1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及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城乡环卫保洁及垃圾转运处理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达标	达标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	验收合格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依据项目进度及时支付	及时	100%	15	15	
		成本指标	城乡环卫保洁及垃圾转运处理项目	280万元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100%	98%	10	8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污染，提升居民幸福感	长期	97%	10	8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保效益	提升	95%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环境质量	提升	97%	5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4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八）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城乡卫生保洁及垃圾收转运处理有关费用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0	15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及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县城污水处理厂排水稳定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排放标准、渗滤液处理达到《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6889-2008)表2现有和新建生活垃圾填埋场水污染物排放质量浓度限值的要求，餐厨垃圾处理站正常运行。运维费用按合同支付。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确保出水水质符合国家标准	全年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厂出水合格率	≥99%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在线设备数据上传完整性	≥99%	100%	10	10	
水质第三方检测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厂运营合同执行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长期	100%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县城区水污染问题，提高卫生水平，保护人民身体健康。	有效	99%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河流水质条件，促进生态环境的良性循环	长期	100%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自然环境改观、减少环境污染	长期	100%	7.5	7.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8%	98%	10	7	
总分					100	97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九）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奖补资金（新集乡姚河村）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0	200	10	100%	10		
		地方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其他资金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合规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及时		无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奖补资金（新集乡姚河村）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水泥硬化路面面积4300平方米，边沟长度400米，路灯数量20个	4300平方米，400米，20个	4300平方米，400米，20个	15	15		
		质量指标	建设标准	竣工验收100%合格	竣工验收100%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按时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奖补资金（新集乡姚河村）	200万元	200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经济效益	提升	95%	5	4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质量，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改善	9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质量，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	95%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98%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8%	95%	10	9		
总分					100	96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十）

##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彭阳县古城镇温沟村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万元	200万元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区级奖补资金	200万元	200万元		10	100%	10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改善乡村人居环境和交通条件 目标2：提高村民生活水平 目标3：促进城乡经济快速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水泥硬化路面面积	≥8500m <sup>2</sup>	9052m <sup>2</sup>	5	5		
			指标2：边沟长度	≥200m	379m	5	5		
			指标3：安装路灯数量	≥60个	115个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建设标准	竣工验收 100%合格	竣工验收 100%合格	10	10			
			指标1：完成时限	2024年11月 份完成	2024年8月 完成	10	10		
			指标1：水泥硬化路面面积	176元/平方米	168元/平方米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边沟长度	585元/米	523元/米	5	5			
			指标1：安装路灯数量	4000元/盏	3200元/盏	5	5		
			指标1：改善环境质量	提升	提升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提升	提升	5	5			
			指标2：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提升	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自然环境改观	提升	提升	10	9			
			指标2：自然环境改观	提升	提升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群众	95%以上	96.00%	10	9			
总分					100	99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十一）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奖补资金（白阳镇崾岘村）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0	200	10	100%	1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合规		无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奖补资金（白阳镇崾岘村）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水泥硬化路面面积8200平方米，垃圾分类投放点数量15个，太阳能路灯125个	8200平方米，15个，125个	8200平方米，15个，	15	15					
		质量指标	建设标准	竣工验收100%合格	竣工验收100%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依据项目进度及时支付	及时支付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奖补资金（白阳镇崾岘村）	200万元	200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增大资金使用率，提升经济效益	提升	95%	5	4					
		社会效益指标	缩小城乡差距	缩小	9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质量，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改善	95%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98%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8%	95%	10	9					
总分					100	96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十二）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全区城镇燃气居民用户三件套加装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8.2109		10	1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48.2109		10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标准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管理情况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到位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3年全区城镇燃气居民用户三件套加装资金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对各地申报且符合条件燃气居民用户“三件套”加装给予资金支持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财政资金支持燃气居民用户“三件套”加装项目实施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100%加装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对各地申报且符合条件燃气居民用户“三件套”加装给予资金支持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县域经济高速发展	有所提升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燃气居民用户端安全用气水平，消除用户端燃气安全隐患，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高效运行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非标准橡胶软管使用，减少污染。	有效改善环境质量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奖补资金所奖励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5年	100%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5%	≥95%	10	9	
总分					100	99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十三）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含危房改造和抗震宜居农房改造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	53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3	53	10	100%	10
		地方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合规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及时			无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乡村人居环境，提高村民居住水平，促进城乡经济发展快速发展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数量指标	危房改造数量达标数		达标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危房改造入住率		符合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依据项目进度及时支付		及时	100%	10 10
		成本指标	2023年中央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53万元	100%	15 15
绩效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居住条件，提升资金利用率		有效	98%	5 4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住率，缩小城乡差距		缩小	98%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居住条件，提升生态环保意识		提升	95%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农村居民居住条件，保障民生		改善	98%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提升	98%	10 9	
		总分				100	96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十四）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彭阳县县城移民安置点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0	359.9849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	360	359.9849	10	100%	1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及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县城移民安置点屋面防水及基础设施，移民安置点生活水平，营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已完成				
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屋面防水面积，更换琉璃瓦，室内粉刷，更换室内排水管，暖气管，修复裂缝	90元/平方米，150元/平方米，80元/平方米，150元/平方米，223元/平方米	90元/平方米，150元/平方米，80元/平方米，150元/平方米	15	15	
		质量指标	建设标准	竣工验收100%合格	竣工验收100%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4年11月份完成	2024年11月份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屋面防水面积，更换琉璃瓦，室内粉刷，更换室内排水管，暖气管，修复裂缝	90元/平方米，150元/平方米，80元/平方米，150元/平方米，223元/平方米	90元/平方米，150元/平方米，80元/平方米，150元/平	15	15	
		经济效益指标	增大资金使用率，提升经济效益	提升	95%	5	4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城移民安置点基础设施	完善	9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质量，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改善	95%	10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98%	10	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8%	95%	10	9	
总分						100	95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十五）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彭阳县农村生活污水改造提升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9.067533	9.067533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9.067533	9.067533	10	100%	1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及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彭阳县农村生活污水改造提升项目		已完成					
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改造2座污水处理站	2	2	15	15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标准	98%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按时完成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彭阳县农村生活污水改造提升项目	9.067533万元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长期	98%	7.5	7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水污染问题，提高卫生水平，保护人民身体健康。	有效	95%	7.5	7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河流水质条件，促进生态环境的良性循环	长期	97%	7.5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自然环境改观、减少环境污染	长期	98%	7.5	6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8%	98%	10	9	
总分					100	96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十六）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农村生活污水、雨水改造提升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0	200		10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及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乡村人居环境和交通条件，提高村民生活水平，促进城乡经济快速发展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水泥硬化路面面积，污水管网面积，雨污水管网面积	≥360m <sup>2</sup>	360m <sup>2</sup>	15	15		
		质量指标	建设标准	竣工验收 100%合格	竣工验收 100%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依据项目进度及时支付	2024年12月份完成	2024年12月份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水泥硬化路面，污水管网，雨污水管网	154元/平方米，190元/米，150元/米	154元/平方米，190元/米，150元/米	15	1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增大资金利用率	增大	98%	5	4		
		社会效益指标	缩小城乡差距	缩小	98%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保意识	提升	95%	10	9		
		可持续影响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98%	10	9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8%	95%	10	9		
总分					100	96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十七）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彭阳县红河镇友联村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	50		10	100%	1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及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彭阳县红河镇友联村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水泥硬化路面面积, 安装路灯数量, 垃圾箱数量	全部完成	全部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建设标准	竣工验收100%合格	竣工验收100%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份完成	2024年12月份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彭阳县红河镇友联村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50万	50万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利用最大化	95%	95%	5	4		
		社会效益指标	缩小城乡差距	缩小	98%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质量	改善	95%	10	9		
		可持续影响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98%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公众满意度	98%	95%	10	9		
总分					100	96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十八）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彭阳县新集乡上马洼村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	50	10	100%	10		
		地方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及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易发生内涝灾害，排水防涝技术设施薄弱的重点城市，排水管道，排涝泵站，调蓄设施，排涝通道建设，购置移动排涝装置，支持重点位防护设施建设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水泥硬化路面面积4500平方米，安装路灯数量10个，边沟面积766米	4500平方米，10个，766米	4500平方米，10个，766米	15	15		
		质量指标	建设标准	竣工验收100%合格	竣工验收100%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份完成	2024年12月份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彭阳县新集乡上马洼村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50万元	50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最大化利用资金	促进	95%	5	4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排水防涝能力	提升	9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质量	促进	95%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可持续发展能力	提高	98%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8%	95%	10	9		
总分					100	96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十九）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城阳乡城阳村美丽村庄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	15	10	100%	1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及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城阳乡城阳村美丽村庄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水泥硬化路面面积	≥300平方米	300平方米	15	15		
		质量指标	建设标准	竣工验收100%合格	竣工验收100%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建成投运时间	2024年12月份完成	2024年12月份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水泥硬化路面面积	180元/平方米	180元/平方米	15	1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增大资金使用率	有所增加	95%	5	4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民生保障和社会治理能力	持续加强	9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环境改善	持续促进	95%	1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98%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0%	10	9			
总分					100	95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二十）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草庙乡和沟村美丽村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942467	2.942467		1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942467	2.942467		10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及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草庙乡和沟村美丽村庄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水泥硬化路面面积	≥40平方米	40平方米	15	15	
		质量指标	建设标准	竣工验收100%合格	竣工验收100%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建成投运时间	2024年12月份完成	2024年12月份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草庙乡和沟村美丽村庄	2.942467万元	2.942467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增大资金使用率	有所增加	95%	5	4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民生保障和社会治理能力	持续加强	9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环境改善	持续促进	95%	1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98%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0%	10	9	
总分					100	95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二十一）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自治区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保障性租赁住房)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1	81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1	81		10	100%	1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标准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管理情况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到位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自治区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保障性租赁住房）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是否达标	达标	100%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合格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依据项目进度及时支付	及时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自治区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保障性租赁住房）	81万元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率达到最大，提升经济效益	有所提升	97%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分配入住率	95%	97%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提升生态环境意识	有效改善环境质量	98%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民生	98%	98%	5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8%	≥95%	10	9	
总分					100	96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二十二）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2	202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2	202	10	100%	10		
		地方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标准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管理情况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到位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资金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筹集公共租赁住房数量，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数量，发放租赁补贴是否符合标准	达标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是否符合标准	合格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依据项目进度及时支付	及时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资金	202万元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率达到最大，提升经济效益		有所提升	97%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户籍低保，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申请公租房保障率		95%	97%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提升生态环境意识		有效改善环境质量	98%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落实保障性租赁住房支持政策和工作机制		98%	98%	5	4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8%	≥95%	10	9		
总分					100	96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二十三）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7	77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7	77	10	100%	10			
		地方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标准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管理情况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到位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5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达标	100%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合格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依据项目进度及时支付	及时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自治区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保障性租赁住房）	77万元	100%	10	10			
	(30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率达到最大，提升经济效益	有所提升	97%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分配入住率	95%	97%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提升生态环境意识	有效改善环境质量	98%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民生	98%	98%	5	4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8%	≥95%	10	9			
总分					100	96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二十四）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预算执行率 (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3	663	1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63	663	10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标准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管理情况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到位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保障性租赁住房奖励资金)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达标	100%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合格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依据项目进度及时支付	及时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自治区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保障性租赁住房）	663万元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率达到最大，提升经济效益	有所提升	97%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分配入住率	95%	97%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提升生态环境意识	有效改善环境质量	98%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民生	98%	98%	5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8%	≥95%	10	9	
总分					100	96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二十五）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自治区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及奖励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8	158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8	158	10	100%	10		
		地方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标准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管理情况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到位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自治区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保障性租赁住房奖励资金)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达标	100%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合格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依据项目进度及时支付	及时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自治区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保障性租赁住房）	158万元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率达到最大，提升经济效益	有所提升	97%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居住条件	改善	97%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提升生态环境意识	有效改善环境质量	98%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符合保障性住房发展目标	符合	98%	5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8%	≥95%	10	9		
总分					100	96			

##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二十六）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彭阳县保障性租赁住房（王洼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安置区）建设（采购）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60	1760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760	1760	10	100%	10			
		地方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标准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管理情况合规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到位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彭阳县保障性租赁住房（王洼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安置区）建设（采购）项目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性租赁住房数量达标	达标	100%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合格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依据项目进度及时支付	及时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彭阳县保障性租赁住房（王洼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安置区）建设（采购）项目	1760万元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资金使用效率达到最大，提升经济效益	有所提升	97%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民生，提高政府公信力	提高	97%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提升生态环境意识	有效改善环境质量	98%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符合保障性住房发展目标	符合	98%	5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8%	≥95%	10	9			
总分					100	96				